

<<安全法学>>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安全法学>>

13位ISBN编号：9787502038465

10位ISBN编号：7502038469

出版时间：2011-6

出版时间：栗继祖 煤炭工业出版社 (2011-06出版)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安全法学>>

内容概要

《安全法学》主要内容包括安全法学基础、国内外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概况、我国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标准、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安全监察、应急救援与事故调查处理、职业卫生与职业病事故责任、工伤保险和事故损害赔偿、典型违法事故案例分析等。

《安全法学》可作为高等院校安全工程专业及相关专业的教材，也可供从事安全技术与管理的工程技术人员学习参考使用。

<<安全法学>>

书籍目录

第一章 概述第一节 安全法学基础第二节 安全生产法律体系的基本框架第三节 煤矿安全法律关系第四节 违反煤矿安全法律法规的法律责任第二章 国内外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概况第一节 安全生产法规的历史起源与发展第二节 我国安全生产法规概况第三节 国外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制度第四节 中外安全监察制度比较第三章 我国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标准第一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节 安全生产单行法律第三节 安全行政法规介绍第四节 煤矿安全标准体系第四章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第一节 安全生产的国家监督第二节 群众参与与社会监督第三节 安全生产许可证制度第五章 安全监察第一节 安全生产的国家监察第二节 煤矿安全监察第三节 劳动保护监察第四节 工会监督第六章 应急救援与事故调查处理第一节 矿山应急救援第二节 事故调查处理第七章 职业卫生与职业病事故责任第一节 国外职业卫生与职业病防治状况第二节 我国职业病危害事故规定第三节 职业病危害事故调查处理第四节 煤矿职业病危害防治规定第八章 工伤保险和事故损害赔偿第一节 工伤保险制度第二节 事故损害赔偿责任第九章 典型违法事故案例分析第一节 煤矿瓦斯事故案例分析第二节 水害事故案例第三节 火灾爆炸事故案例第四节 道路交通安全违法事故案例参考文献

<<安全法学>>

章节摘录

版权页：2安全生产责任主体分类（1）地方人民政府主要领导和政府有关部门正职负责人，地方人民政府和政府有关部门对特大安全事故防范、发生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

这类责任主体应对特大火灾事故、特大交通安全事故、特大建筑质量安全事故、民用爆炸物品和化学危险品特大安全事故、煤矿和其他矿山特大安全事故、锅炉等特种设备特大安全事故、其他特大安全事故负责。

这类主体对以上特大安全事故的防范、发生中有失职、渎职或负有领导责任的，应当依法给予相应的行政处分或追究相应的刑事责任。

（2）涉及安全生产事项负责行政许可（包括批准、核准、许可、注册、认证、颁发证照、竣工验收等）的政府部门或机构负责人及责任人员。

这类安全生产责任主体必须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和程序进行审查，不符合法定安全生产条件的不得批准，对于弄虚作假、违法予以批准的，应给予相应的行政处分或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3）生产经营单位、生产经营单位的决策机构、主要负责人、个人经营的投资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和企业的其他从业人员。

这类主体对于安全生产都负有各自的职责或责任，在工作中违背自己应尽的义务，引发安全事故发生的，都要根据各自应负责任的大小，予以依法追究责任。

安全生产责任追究的形式有行政处罚、刑事处罚。

和民事责任。

行政处罚又分为罚款、吊销有关证照、责令停产停业等；刑事处罚主要是追究责任者的玩忽职守罪、重大责任事故罪等刑事责任；民事责任主要是发生安全事故致人伤亡应负责的经济赔偿责任。

（四）法的分类法的分类有不同标准，按照不同标准对法所划分的类别不同。

1.成文法和不成文法这是按照法的创制方式和表现形式的不同而对法的分类。

成文法是指特定国家机关制定颁布，以不同等级的规范性文件形式表现出来的法律规范，故又称“制定法”或“立法”。

不成文法是国家机关以一定形式认可其法律效力，但不表现为成文的规范性文件形式的法律规范，一般为习惯法。

英美法系的判例法是法院通过判决创制的法，它虽然表现为文字形式的判决，但不同于由法定机关制定的规范性文件，通常归入不成文法一类。

<<安全法学>>

编辑推荐

《安全法学》是普通高等教育“十二五”规划教材之一。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